责编 刘成龙 王 瑜 美编 李晓萌 审读 王 玮 排版 韩淑华
中共青岛市委政法委员会、青岛日报社联办

热点聚焦

深化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创新，不断优化选任机制、提升参审质效、强化管理保障、擦亮工作品牌

青岛法院：书写司法民主新答卷

人民陪审员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司法领域的生动实践。青岛两级法院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立足全国首批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试点先行优势，锚定“选任强基、参审提质、管理赋能、品牌引领”四维精准发力，统筹推进选任、参审、管理、保障全链条提质增效，推动人民陪审员工作从“量的积累”向“质的飞跃”转变，以司法民主之基筑牢公平正义之魂，为新时代人民陪审员制度落地见效贡献青岛智慧与力量。近年来，全市法院人民陪审员工作多次获国家级表彰，李沧区人民法院政治部获评“全国人民陪审员工作突出集体”，栾泽政、李陆军两位陪审员获评“全国人民陪审员工作突出个人”。

选任强基：严选优配广纳贤能，筑牢民主参与根基

选任是人民陪审员工作的起点，更是保障队伍广泛性、代表性、专业性的关键环节。青岛法院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坚持科学配置、结构优化、规范选任，建立来源广泛、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人民陪审员队伍，为司法民主注入坚实群众力量。

坚持依法选任，规范程序流程。严格落实人民陪审员“随机抽选为主、个人申请和组织推荐为辅”的法定选任方式，严守个人申请和组织推荐人选总数不超过选任名额五分之一的硬性规定。全市现任人民陪审员共2242名，其中通过随机抽选方式产生1839名，占比82.03%，个人申请与组织推荐人选严格控制在规定比例以内，以全程程序公正保障队伍来源随机性与公信力，确保选任全程阳光透明。

优化结构配比，汇聚多元力量。统筹性别、年龄、学历、职业布局，实现队伍结构科学均衡。性别上，女性陪审员1190名，占53.08%，彰显司法参与性别平等；年龄上，以31至50周岁中青年为主体，占58.65%，兼顾经验与活力；学历上，本科及以上985名，专科及高中1257名，平衡专业素养与基层视角；职业上，覆盖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基层群众等各领域，实现社会各界广泛参与。

聚焦专业需求，建强专业智库。紧扣知识产权、金融、医疗卫生、涉外等专业审判需求，定向从高校、行业协会、专业机构遴选专家型陪审员，建立专业陪审储备库，打破复杂技术案件事实认定壁垒，让专业力量深度融入司法审判，提升疑难案件审理精准度。

参审提质：实质履职精准发声，彰显司法为民担当

参审质效是人民陪审员工作的核心价值所在。青岛法院坚决防止“陪而不审、审而不议”形式化参审，以制度约束、能力培育、机制创新为抓手，推动陪审员从“被动参与”向“主动履职”转变，让群众智慧切实融入司法裁判全过程。

健全制度约束，保障实质参审。健全个案随机抽取、参审限额管理、任期规范约束等制度，全面杜绝违规参审、超量参审问题；压实审判长指引责任，庭前梳理争议焦点，庭中引导精准发问、充分评议，实现陪审员全程参与、有效发声。城阳区法院制作刑事、民事、行政审判三大类12种要素式模板，明确“看什么、问什么、议什么”，通过参审模版指引陪审员聚焦事实、履职到位。

强化素能培育，提升履职水平。搭建“岗前培训+常态化培训+实战练兵”三层培育模式，线上线下结合开展庭审观摩、模拟法庭、专题授课等，组织陪审员参与最高人民法院、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示范培训，全方位提升法律素养、庭审能力与评议水平，让陪审员敢履职、能履职、善履职。

聚焦重大案件，彰显司法价值。近三年，陪审员年均参审案件6000余件，如深度参与江某某诉刘某某生命权纠纷案、全国“环评造假”入刑第一案、重大涉黑案等社会关注度高、影响力大的案件审理，以群众视角融通法理情，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有机统一，让社情民意走进法庭、让公平正义直抵人心。

管理赋能：数字智治协同保障，激发长效履职动能

科学管理与坚实保障是人民陪审员长效履职的重要支撑。青岛法院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以协同化保障为依托，破解管理难题、化解履职顾虑，构建全流程、精细化、有温度的管理保障体系，激发陪审员履职内生动力。

智慧系统赋能，提升管理效能。深度融合智慧法院建设成果，依托“一张网”人民陪审员智慧管理系统，实现随机抽取、超限预警、履职互评、数据统计全流程线上办理，推动人事管理与参审管理无缝衔接、数据共享、实时归集、智能分析，以信息化提升管理规范化、高效化水平。

完善考核激励，增强职业尊荣。落实就职宣誓制度，建立考核奖惩、先进评选机制，实行法官与陪审员双向背对背互评，评分与评优、补助挂钩，形成“能进能出、优绩优奖”良性循环。常态化开展优秀陪审员表彰宣传，以典型引领激发履职热情；推广先进经验，营造比学赶超、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提升陪审员归属感与荣誉感。

强化协同保障，化解后顾之忧。主动争取党委政府支持，将陪审工作经费纳入财政专项保障，及时足额发放参审补助；加强与陪审员所在单位沟通协调，有效缓解“工陪矛盾”；完善后勤保障、权益维护机制，为陪审员安心履职、放心履职创造良好条件。

品牌引领：典型示范润心聚力，擦亮司法民主名片

宣传推广与品牌打造是提升人民陪审员制度社会认知度的关键路径。青岛法院以典型示范为引领，以故事传播为载体，以以案释法为抓手，全方位展现陪审工作成效，让司法民主深入人心，凝聚全社会理解支持陪审工作的强大合力。

典型示范引领，带动整体跃升。以全国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为标杆，总结提炼李沧区法院等单位经验做法，在全市法院推广应用，形成上下联动、整体推进工作格局，以点带面推动全市陪审工作水平整体跃升。

讲好履职故事，传递司法温情。依托《人民法院报》等权威平台开设履职故事专栏，开展“陪审路上·我们同行”主题宣传活动，用鲜活案例、真实故事展现陪审员敬业奉献精神与司法为民情怀，让“小陪审”释放“大能量”，架起司法与群众的连心桥。

深化以案释法，厚植法治根基。结合重大案件审理，全方位展现人民陪审员在事实认定、矛盾化解中的重要作用，以通俗化解读、沉浸式宣传普及人民陪审员制度，让群众近距离感受司法民主魅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陪审工作的良好法治环境。

青岛法院将始终坚守司法为民初心，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持续“四维发力”深化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创新，不断优化选任机制、提升参审质效、强化管理保障、擦亮工作品牌，让人民陪审员制度焕发更加强大的生机与活力，以司法民主新成效助力法治青岛、平安青岛建设，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贡献司法力量。

法苑速递

青岛市检察院印发《意见》

以高质量检察服务保障经略海洋战略深入实施

近日，青岛市检察院印发《青岛市人民检察院关于依法履职服务保障经略海洋战略实施助推建设引领型现代海洋城市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系统部署20项重点举措，要求全市检察机关立足青岛海洋区位优势与检察工作实际，以高质量检察服务保障经略海洋战略深入实施，为青岛打造引领型现代海洋城市提供坚实司法保障。

《意见》严格落实最高检、省委、市委及省检察院工作要求，高质效履行检察职能。严格依法履职，统筹把握“从政治上着眼、在法治上着力”的辩证统一关系，以“三个善于”引领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涉海检察案件。优化工作模式，探索推行“陆海统筹、河海共治、四检融合、区域协同、多维支撑”涉海检察工作模式，一体抓实保障海洋安全、保护海洋资源、守护海洋生态、服务海洋经济，更高质效做好涉海检察工作。

《意见》聚焦全面依法履职，从三个维度细化刑事打击、公益诉讼、综合治理、矛盾化解等具体举措，进一步提升服务保障经略海洋战略实施工作质效。

在保障海洋安全方面，明确依法严惩各类危害海洋安全的违法犯罪活动，严查司法人员职务犯罪；协作开展涉海走私、航道安全、“三无船舶”整治等专项监督，以检察建议、公益诉讼推动源头治理；构建多元化民事行政监督格局，探索对海事法院实质性监督，强化执行监督与行政争议化解，打造“海上枫桥经验”检察版。

在保护海洋生态环境资源方面，积极服务海洋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全海域生态红线制度实施，紧盯沿海排污、倾倒固体废弃物、船舶污染、养殖污染等突出问题，依法严惩破坏海洋生态资源犯罪；加大公益诉讼办案力度，针对陆源污染、非法用海、违法填海造地等问题开展专项整治；依法适用惩罚性赔偿，采取异地养殖、增殖放流、认购海洋碳汇等替代性修复方式，促进海洋绿色可持续发展。

在服务海洋经济方面，聚焦服务打造现代海洋产业发展高地，紧扣“4+4+2”现代海洋产业体系、“10+1”创新型产业体系部署，深化“链长+链主+检察长”机制，保障涉海重大项目建设，强化海洋知识产权与商业秘密保护；监督纠正涉海企业刑事“挂案”、违法查封扣押等问题，严惩金融犯罪与虚假诉讼；保障青岛港“一湾两翼辖六区”布局，维护港航物流与航运服务秩序；加强涉外司法保护，服务青岛自贸片区、上合示范区等平台建设；优化涉海涉渔社区矫正对象出海从业监管，保障就业权益。

全市检察机关将以《意见》为指引，紧紧围绕市委、省检察院工作部署，找准找实切入点和着力点，加强组织领导，持续提升服务保障经略海洋战略的能力和水平。坚持海洋本体保护与陆海统筹河海共治并重、传统海洋资源保护与海洋生物多样性保护并重、传统海洋修复方式与新型海洋修复方式并重，依法履职、精准发力；落实检察一体化机制，推动“四大检察”融合履职，立足青岛市情、海情，一体推行“河湖长、湾长、林长+检察长”等机制，优化完善跨部门、跨区域协作配合机制，合力破解海洋治理难题；强化理论、技术、人才支撑，大力实施“十百千”人才培育工程，组建专业化办案团队，建强涉海检察专家智库，持续擦亮“检润海蓝”工作品牌；严格落实普法责任制，依托重要节点开展以案释法与法治宣传，营造守护海洋的良好社会氛围。

执行攻坚

城阳法院开展“蓝色风暴”专项集中执行行动

为维护当事人胜诉权益，近日，城阳法院执行局以异地集中执行与凌晨集中执行相结合的方式，组织精干力量开展“蓝色风暴”专项执行行动，聚焦涉民生案件及打击拒执犯罪等进行专项攻坚。拘传被执行人29人，拘留8人，结案24件，执行到位金额103.6万元。

执行干警在掌握被执行人行踪轨迹后，远赴内蒙古、辽宁、浙江等多地，展开异地执行工作，及时督促被执行人履行生效法律义务，维护当事人的胜诉权益。

在一起未发现可供执行财产线索而终结执行程序的运输合同纠纷中，长期身在外地的被执行人岳某某微信和支付宝账户被查出存在大量流水。执行干警根据申请人提供的线索奔赴浙江，辗转当地多个派出所查找研判被执行人行踪，最终成功将岳某某拘传至当地法院，并向其送达拘留决定书。

聚焦涉民生案件及打击拒执犯罪，执行干警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督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有效维护法律尊严与司法权威。

被执行人王某某刑事退赔一案，王某某在服刑期间未主动履行退赔义务，经城阳法院执行后仍有20余万元未执行到位。服刑结束后，其仍未履行退赔义务。受害人因公司运营困难，到法院反映情况。办案人员与受害人沟通后，及时采取强制措施，对被执行人王某某发布悬赏公告，并到其经常居住地调查走访，及时锁定位置，将其传唤到庭。经耐心劝说，被执行人王某某亲属代为付清全部退赔款。

申请执行人某公司与被执行人牛某某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牛某某长期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刻意躲避执行。执行干警持续摸排线索，得知牛某某出现在城阳一处工地后立即赶赴现场。因牛某某始终态度消极、拒不还款，执行干警对其依法采取司法拘留措施。

即墨法院开展普法进校园活动

■近日，即墨区法院田横法庭员额法官韩爽走进即墨区第二十八中学东部分校，为700余名学生带来一堂生动鲜活的法治教育宣讲课。韩爽结合青少年的身心特点，用贴近校园生活的鲜活案例，对“权利与义务”“刑事责任年龄”等核心法律知识进行系统讲解。

政法一线

用心用情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黄岛检察院推动法治副校长“有效履职”

近年来，黄岛区检察院深入落实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要求，以“润心”未检品牌为引领，持续推动法治副校长从“有形覆盖”向“有效履职”深度转变，探索出一条独具特色的未成年人保护新路径，开展未成年人犯罪预防、教育矫治、权益保护等做法被最高检推广，2025年被确定为最高检未成年人检察厅全国两个基层联系点之一。

聚焦机制创新，推动履职模式

突破传统“一人一校”局限，创新推行“1+N”复合型团队履职模式。即以1名检察官（助理）法治副校长为核心，N名支持力量为辅助，配备包片院领导、未检干警及心理咨询师、司法社工等志愿者组成专业支持团队，实现“一次入校、多项履职、综合会诊”。其中，法治副校长负责统筹协调、普法宣讲，院领导强化督导指导，未检干警提供专业支撑，心理咨询师和司法社工介入心理疏导与行为矫治，形成分工协作、优势互补、协同发力的工作格局，显著提升了法治副校长履职的专业性、系统性和实效性。

坚持“政治过硬、业务精湛、热心未检”选任标准，严把法治副校长“入口关”。将法治副校长工作作为青年干警成长锻炼的重要平台，广泛吸纳全院青年干警参与，形成了老中青梯次衔接、经验与活力兼备的队伍结构。同步建立“能进能出”动态调整与“AB角”互补机制，对履职不到位、成效不明显的及时调整替换，对表现突出、成效显著的大力培养使用，有效保障了法治副校长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目前，全院选派63名检察官、检察官助理担任全区131所中小学及职业学校法治副校长，实现辖区职业学校全覆盖。

聚焦需求导向，推动普法供给

精准对接需求，实现“一校一策”定制化。通过入校调研、问卷调查等方式，全面掌握不同学段学校的法治需求，建立“一校一档”需求台账。针对普通中小学，重点定制防欺凌、防性侵、防网络诈骗“自护套餐”；针对职业技术学校，重点开展预防违法犯罪、法律底线教育等行为矫治课堂；针对偏远乡镇及留守儿童集中的学校，侧重防溺水、防性侵及基础法律常识。通过“菜单+订制”相结合方式，让法治教育真正贴近学生、贴近实际。

多元供给方式，构建“立体化”普法格局。坚持“以在校学生为圆心、涵盖家长老师、辐射广大群众”的延伸式普法理念，推动法治教育从校内走向校外、从学生辐射社会。拓展“指尖课堂”，开通“法治云课堂”和“润心未检宣传专栏”，提供“不打烊”的法治教育服务。编写《润心姐姐说法律》系列图书作为统一授课读本。做客省、市电视台普法节目，营造全社会共同守护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

聚焦风险防控，推动校园治理

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定期协助学校开展安全“体检”，对校园监控盲区、消防设施老化等问题进行“地毯式”排查，建立问题清单，及时督促校方整改到位。同时，针对校园周边治安环境，联合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专项整治，重点排查网吧、游戏厅、流动摊贩等影响学生安全的隐患点，推动形成“校内+校外”一体化安全防护格局。去年以来，累计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11处，有效提升了校园安全防范能力。

实质化参与矛盾纠纷调处。积极参与学生之间、师生之间、家校之间的矛盾纠纷化解，运用法治思维引导当事人理性表达诉求、依法解决问题。对涉校矛盾纠纷，坚持“早发现、早介入、早化解”，有效防止“小纠纷”演变为“大案件”。

聚焦融合保护，推动协同格局

以法治副校长为纽带，牵头公安、教体等11家单位建立未成年人教育干预协作机制，创新开展“家、校、社、府、司”五维联动。对不良行为学生开展专题教育、行为矫治，同步责令家长接受家庭教育指导；设计推出教师课堂、家庭教育课堂、青少年心理课程等，已组织各类课堂30余场次，受众2000余人次。

依托覆盖23个镇街、75个社区的基层立法联系工作站点和2处立法联系活动中心，同步设立100处“润心未检”宣传点，作为法治副校长开展校外普法、线索收集、法治服务的“一站式”平台，通过展板巡展、普法直播课等形式，构建“线下+线上”立体普法网络，开展法治进社区、进乡村等活动17场，覆盖群众1.2万人次，收集校外培训机构违规经营、娱乐场所违规接纳未成年人线索27条，推动清理校园周边危险销售点12处，立案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5件。

城阳区出台公职律师参与政府议题合法性审查工作办法

持续提升合法性审查专业化水平

为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健全依法决策长效机制，近日，城阳区司法局印发《城阳区公职律师参与政府议题合法性审查工作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办法》围绕审查全流程建章立制，实现流程闭环、标准统一、质效提升。一是明确审查启动标准，划定6类必须启动公职律师审查的具体情形，实现应审尽审、风险前置把关；二是规范审查实施方式，采用书面审查、座谈询问、专题论证及其他必要方式开展审查，确保专业全面、严谨细致；三是强化审查力量保障，建立公职律师合法性审查备选库，实行1个工作日内快速指派、限时办结，保障审查高效推进。

《办法》将业务能力提升、考核激励约束、责任豁免与保密纪律等融为一体，形成全链条、闭环式管理体系，为公职律师依法独立履职提供有力支撑。下一步，城阳区将以《办法》落地为契机，推动公职律师深度嵌入行政决策各环节，持续提升合法性审查专业化水平，切实从源头防范法律风险，为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琴岛律师之声

国曜琴岛（青岛）律所团总支获评省“五四红旗团支部”

近日，山东省“五四红旗团支部”发布。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团总支入选。

作为扎根齐鲁大地的法律服务机构，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始终将青年工作作为事业发展的重要基石。事务所团总支积极引导青年律师立足专业、服务社会，在法律援助、公益普法、基层治理等方面冲锋在前，从校园到社区，从乡村到企业，青年律师们用脚步丈量责任，用专业传递温度，以实际行动践行听党话、跟党走的青春誓言。

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团总支将珍惜荣誉、赓续奋进，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定扛牢“走在前、挑大梁”的使命担当，以青春理想引领职业方向，以青春斗志攻克疑难案件，为法律事业不断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本版撰稿 记者 戴时满 谦鑫丰 通讯员 王安 葛石 茜艺 张陈 恬正

扫码关注 申请法援
法律服务专线 12348
青岛市司法局协办